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目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议案一：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议案二：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议案三：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13
议案四：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17
议案五：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2
议案六：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3
议案七：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24
议案八：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5
议案九：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延长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期限的议案	26
议案十：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9
议案十一：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1
议案十二：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6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一工作日的工作时间向公司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阐明发言主题，并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

六、本次股东大会由云崖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八、表决投票统计，由两名股东代表、两名监事代表、一名见证律师参加，表决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及时以公告形式发布。

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14:30

(二) 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江苏无锡市滴翠路100号11号楼三楼公司会议室

三、与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四、会议议程安排

序号	事项	报告人
1.	股东及股东代表签到进场	
2.	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
3.	宣读参会须知	主持人
4.	介绍到会律师事务所及律师名单	主持人
5.	宣读议案	董事会秘书
5.1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2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3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4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5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6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7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5.8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9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5.10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延长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	
5.11	关于《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12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7.	董事、监事、公司高管回答提问	
8.	宣布现场到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秘书
9.	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10.	现场投票表决	
11.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12.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监票人
13.	宣布休会，待网络投票结果揭晓并汇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后恢复会议	主持人
14.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监票人
15.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主持人
16.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	律师
17.	宣布会议结束	主持人

议案一：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各位董事：

2019 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能力，加快发展，勇于创新，牢牢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适时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在推进公司治理、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加快公司业务转型升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 2019 年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董事会紧密围绕招股说明书制定的规划以及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公司继续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能力大幅提升；公司牢牢地把握市场态势，不断开拓市场区域；持续投入研发、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努力为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产业链的一体化服务；持续改进公司运行管理，加强内控建设，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

报告期内主要的业务情况：

1、可编程控制器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高可编程控制器的技术优势，丰富产品系列，研发出基于 CODESYS 平台可编程控制器—XS3 系列 PLC；成功研发出基于 EtherCAT 总线通讯的小型 PLC—XDH 系列 PLC，并不断优化其运动控制功能；开发基于 EtherCAT 通讯的远程 IO 模块（插片式&一体式）；成功研发出基于 CANopen 通讯的模块等。充分利用 PLC 的品牌优势，积极拓展市场，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54.62%，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7.55%，达到 2.96 亿元。

2、驱动系统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研发新一代经济型伺服驱动器——DS5L1 系列，性能提升卓越，增强市场竞争力；研发新一代低压直流伺服驱动器 DF3 系列，助力物流行业高速发展。

报告期内全新设计 MS6 系列电机，通过更加合理的磁路设计，进一步降低无功损耗，减少电机发热，提供更优的用户体验；通过优化内部结构，将电机的防护等级再次提升。同时开发大功率高惯量的伺服电机，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更好地迎合客户需求；全面提升原有产品超速过载能力方面。

通过 PLC 带动伺服的策略逐渐落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0.76%，达到 1.95 亿，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3、人机界面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成功开发无前壳内嵌入人机界面；全力研发系统屏，打造高性能产品；开发全新金属壳触摸屏。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实现销售 1.27 亿元。

4、智能装置业务板块：

公司智能装置自主化比例高，主要核心零部件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智能装置的主要部件中，除减速器外购外，伺服系统和控制器都由自己开发生产。同时公司的机器视觉产品具有较大的技术优势，与公司的高端伺服控制系统结合，形成全面智能化的智能装置体系，报告期内陆续推出新产品。2019 年公司智能装置实现收入 2,772 万元。

二、2019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加强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19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梳理、修订、完善了自身的管理体系和业务经营体系。

（二）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强化各项绩效考核制度

建立培育与使用相结合、员工职业发展专业化与多元化相辅相成的人力资源开发机制。以市场招聘、内部调配等方式相结合，建立符合公司需要和与市场经济规律相适应的用人机制，做好后备人才规划与管理，继续做好各类专业人才库建设，建立人力资源管理信息化系统，不断完善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三）继续保持和发展可编程控制器控制类产品市场的优势地位，加大伺服系统投入，提高伺服系统的市场份额。

随着工业自动化需求不断增大以及公司 PLC 产品市场定位逐步稳固，公司重点

布局伺服系统业务，优化产品开发流程，进一步完善研发测试体系，增加技术研发深度，优化底层性能，加强研发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持续优化伺服系统的应用性，优化伺服上位机界面，精简增益调整步骤，真正做到客户易学、易用、好用，推动高性能伺服的广泛应用和高速增长。

（四）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加核心竞争力

公司通过积极探索和研究，公司研发投入达到 5,50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8.47%，提高了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水平，为公司的产品开发奠定了深厚的技术基础，加强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审议公司各类事项。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四、2020 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一）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新技术，持续推出新产品。

公司在销售规模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将继续保持销售收入 8%以上的研发投入，预计 2020 公司将对中型 PLC、高性能伺服驱动器、智能装备控制器的新产品进行进

一步的研发和生产。

（二）继续加大行业调研，完成多项解决方案

公司将引进行业解决方案人才；继续深度开发包装机械、数控机床、玻璃机械、木工机械、纺织机械等行业，并沿着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进行深入拓展。

（三）推进研发中心建设

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加强核心基础算法研究工作；完善研发测试体系，购进多台精密试验测试仪器，加强测试人员素质，提高数据分析能力。

（四）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

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人员和业务规模迅速扩大，2020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管理，优化组织流程，加强内控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五）继续加强营销渠道建设

公司将完善办事处各项功能，加强售前售后技术支持，实现服务本地化、快速化；加强智能装置和方案营销人才培养。通过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体系和强大的销售服务团队，为提升产品知名度、服务客户、快速拓展市场、保持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奠定基础。

（六）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公司成立由专门的项目小组，督促项目进度，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加快募投项目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企业技术中心项目进度。

（七）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持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审核，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持良好的投资者关系，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公司治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八）更加大力弘扬和培育企业文化内涵，扎实推进企业文化建设，认真落实企业文化。要狠抓企业文化相关制度落实。坚持把企业文化制度建设和有效落实摆上突出位置，以优质服务为抓手，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全面落实企业文化相关制度。

（九）更加充分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全面协调发展。社会责任与企业成长相辅相成、密不可分。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也要对政府、股东、客户、员

工等紧密相关者承担责任和义务，将公司的经营行为和社会责任紧密结合，在努力打造公司综合竞争力，获取合理回报的同时回馈社会，维护和增进社会利益，实现企业和社会协调发展，创造可持续发展的未来。

议案二：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关于《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期限》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薪酬》、《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和范围》的议案、《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4、2019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告》的议案。

5、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 2019 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3、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4、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

规定的行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审议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认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整体规划和长远发展。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6、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 2020 年工作计划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2020 年，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

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第二，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3、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议案三：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 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恪尽职守，认真审议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 2019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均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不存在影响独立的情况。我们的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如下：

吴梅生先生，中国国籍，1958 年出生，高级会计师。1988.12-1999.12 任无锡市审计局处长、主任、总审计师等；2000.02-2008.06 任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2008.07-2017.10 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兼无锡分所所长；2017.11-至今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兼无锡分所所长。现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单世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律师。1980 年-1983 年任中学教师，1989 年-1992 年在无锡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1992 年到江苏太湖律师事务所，作为该所的筹建律师之一并一直在该所执业至今。现任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惠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7 年出生，教授。1986.3—2000.2 在无锡江南学院信控系历任副教授；2000.3—2016.2 在江南大学物联网工程学院任教授，无锡市工业节能装备与控制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2016.2-今在无锡太湖学院物联网工程学院院长、教授，江苏省物联网应用技术重点建设实验室主任。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公司董事会次数及投票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

2019 年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次数及投票情况

姓名	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单世文	5	5	0	0
吴梅生	5	5	0	0
惠晶	5	5	0	0

2、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具体列表如下：

次别	时间	地点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2 月 20 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9 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2019 年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单世文	3	3	0	0
吴梅生	3	3	0	0
惠晶	3	3	0	0

3、出具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9 年我们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部分重要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独立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核销应收款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p>2018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议案的独立意见</p> <p>5、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的独立意见</p> <p>6、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议案的独立意见</p> <p>7、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议案的独立意见</p> <p>8、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授权额度及范围》议案的独立意见</p> <p>9、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的独立意见</p> <p>10、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p>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改聘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议案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各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和执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2、董事会以及下属部门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已制定的议事规则召开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运作规范。我们作为董事会下设的四大专业委员会成员，出席了本年度的各次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履行了委员职责。

3、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业绩快报披露严格按照上交所的披露规则进行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按照规划进行建设使用。

5、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分红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行。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参与公司治理，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以诚信、勤奋、审慎、务实的态度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本着为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议案四：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 宏观经济形势略有波动, 但公司的运动型可编程控制器、人机界面、伺服系统、控制系统等产品仍然保持稳定发展。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 2019 年继续保持了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现将 2019 年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并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2019 年度经营业绩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649,641,627.81	590,380,206.48	10.04	483,573,41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52,268.42	148,630,008.49	9.97	123,809,01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984,970.99	122,870,370.75	10.67	107,529,34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07,965.17	64,156,304.61	97.97	109,830,840.69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2,243,934.73	1,059,816,975.18	13.44	931,130,552.32
总资产	1,462,690,685.83	1,206,430,949.34	21.24	1,127,753,030.0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1.06	9.43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	1.06	9.43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87	12.64	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2	13.20	增加1.22个百分点	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3	10.91	增加1.22个百分点	12.2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49,641,627.81	590,380,206.48	10.04
营业成本	386,494,518.33	355,885,517.93	8.60
销售费用	42,361,087.84	32,932,650.07	28.63
管理费用	22,071,443.93	18,986,852.86	16.25
研发费用	55,028,868.04	44,719,253.28	23.05
财务费用	-1,053,400.21	1,311,053.3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07,965.17	64,156,304.61	9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1,347.63	-30,453,072.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4,000.00	-22,543,626.58	-2.39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4,964.16 万元,同比增长 10.04%,主要原因是下游行业仍有较大需求,公司市场扩大,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营业成本 38,649.45 万元,同比增长 8.60%,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销售成本也相应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仪器仪表行业	648,378,717.23	386,478,386.43	40.39	10.04	8.61%	增加0.79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

			(%)	比上年增 减 (%)	比上年增 减 (%)	上年增减 (%)
可编程控制器	296,195,565.73	134,409,956.55	54.62	7.55	1.23	增加 2.84 个百分点
人机界面	127,302,235.21	86,051,296.19	32.40	3.14	-0.80	增加 2.69 个百分点
驱动系统	194,869,053.96	143,934,209.12	26.14	20.76	19.58	增加 0.73 个百分点
智能装置	27,720,939.50	20,865,171.25	24.73	0.72	39.47	减少 20.91 个百分点
其他	2,290,922.83	1,217,753.32	46.84	55.10	23.27	增加 13.72 个百分点
合计	648,378,717.23	386,478,386.43	40.39	10.04	8.61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江苏省	179,693,525.26	107,235,188.05	40.32	4.20	2.52	增加 0.98 个百分点
广东省	168,585,053.24	98,570,270.26	41.53	13.77	12.66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浙江省	114,642,887.04	71,600,952.46	37.54	3.12	2.49	增加 0.38 个百分点
山东省	63,456,368.48	40,992,056.00	35.40	15.18	15.98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其他	122,000,883.21	68,079,919.65	44.20	19.25	16.28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合计	648,378,717.23	386,478,386.43	40.39	10.04	8.61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主要的业务情况：

1、可编程控制器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高可编程控制器的技术优势，丰富产品系列，研发出基于 CODESYS 平台可编程控制器—XS3 系列 PLC；成功研发出基于 EtherCAT 总线通讯的小型 PLC—XDH 系列 PLC，并不断优化其运动控制功能；开发基于 EtherCAT 通讯的远程 IO 模块（插片式&一体式）；成功研发出基于 CANopen 通讯的模块等。充分利用 PLC 的品牌优势，积极拓展市场，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54.62%，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7.55%，达到 2.96 亿元。

2、驱动系统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研发新一代经济型伺服驱动器——DS5L1 系列，性能提升卓越，增强市场竞争力；研发新一代低压直流伺服驱动器 DF3 系列，助力物流行业高速发展。

报告期内全新设计 MS6 系列电机，通过更加合理的磁路设计，进一步降低无功损耗，减少电机发热，提供更优的用户体验；通过优化内部结构，将电机的防护等级再次提升。同时开发大功率高惯量的伺服电机，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更好地迎合客户需求；全面提升原有产

品超速过载能力方面。

通过 PLC 带动伺服的策略逐渐落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0.76%，达到 1.95 亿，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

3、人机界面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成功开发无前壳内嵌入人机界面；全力研发系统屏，打造高性能产品；开发全新金属壳触摸屏。报告期内销售收入稳步增长，实现销售 1.27 亿元。

4、智能装置业务板块：

公司智能装置自主化比例高，主要核心零部件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智能装置的主要部件中，除减速器外购外，伺服系统和控制器都由自己开发生产。同时公司的机器视觉产品具有较大的技术优势，与公司的高端伺服控制系统结合，形成全面智能化的智能装置体系，报告期内陆续推出新产品。2019 年公司智能装置实现收入 2,772 万元。

三、资产及负债情况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1,599,656.28	6.95	58,983,348.07	4.89	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3,920,662.57	37.19		-	37.19	根据新金融准则重分类导致
应收票据	995,000.00	0.07	79,103,477.74	6.56	-6.49	
应收账款	49,743,272.60	3.40	43,712,943.19	3.62	-0.22	
应收款项融资	81,859,749.32	5.60		-	5.60	
预付款项	8,168,405.37	0.56	7,511,621.26	0.62	-0.06	
其他应收款	1,713,599.23	0.12	5,101,165.86	0.42	-0.31	
存货	235,922,135.79	16.13	163,835,370.14	13.58	2.55	
其他流动资产	100,733,541.47	6.89	645,322,739.43	53.49	-46.60	根据新金融准则重分类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00,000.00	3.49		-	3.49	
固定资产	87,421,099.41	5.98	88,295,850.90	7.32	-1.34	
在建工程	121,657,716.73	8.32	24,280,488.01	2.01	6.30	
无形资产	61,949,695.39	4.24	62,782,146.43	5.20	-0.97	
长期待摊费用	7,923,841.13	0.54	6,738,866.04	0.56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8,669.07	0.33	4,592,048.78	0.38	-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3,641.47	0.23	15,405,310.00	1.28	-1.05	
应付票据	14,880,494.72	1.02	-	-	1.02	
应付账款	178,808,591.79	12.22	93,392,090.29	7.74	4.48	
预收款项	14,823,910.12	1.01	15,947,885.51	1.32	-0.31	
应付职工薪酬	21,167,188.84	1.45	14,906,196.38	1.24	0.21	
应交税费	7,609,483.59	0.52	4,003,092.97	0.33	0.19	
其他应付款	3,674,802.93	0.25	4,884,430.07	0.40	-0.15	
递延收益	18,720,208.60	1.28	13,096,006.78	1.09	0.19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07,965.17	64,156,304.61	9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1,347.63	-30,453,072.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4,000.00	-22,543,626.5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改善的原因是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主要因为年末备货，原材料采购增加。

议案五：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下面向各位作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本预算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 2020 年预计的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二、2020 年经营目标

本年度公司重点推进内销市场开发，维护与开发外销客户，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2020 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比 2019 年有稳定增长，目标增长 15%-30%。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议案六：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452,268.42 元，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361,464.94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486,793,625.87 元，减去本年实施的 2018 年度对股东利润分配 21,084,000 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21,800,429.3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0,56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2,489,6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3.76%。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议案七：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19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公司董事、高管在公司按照所承担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姓名	职务	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 (元)
李新	董事长、总经理	411000
邹骏宇	董事、副总经理	318400
过志强	销售总监、副总经理	368400
吉峰	副总经理	10100
徐永光	监事	194462.76
高平	监事会主席	180036.46
曹红	监事	172004.55
陈世恒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40593.1
王洋	董事、人事经理	184547.16
单世文	独立董事	60000
惠晶	独立董事	60000
吴梅生	独立董事	60000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独立董事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议案八：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完成了《2019 年年度报告》和《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工作，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鉴于年度报告和摘要已经登载和刊登，在此不作宣读。

以上议案，请审议。

议案九：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延长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751号”文《关于核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10万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7.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03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5,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4日全部到位，并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15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4404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本次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基本情况

鉴于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长使用暂时闲置

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增加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4、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资金核算部负责具体操作事宜。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5、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7、决议的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风险控制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

2、资金核算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

3、资金核算部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延长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是在确保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使用募集资金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适度的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合理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议案十：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751号”文《关于核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10万元，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7.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03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5,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4日全部到位，并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15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4404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项目	拟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15,335.92	15,335.92
2、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	12,881.12	12,881.12
3、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453.96	4,453.96
4、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329.00	4329.00
5、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合计	40,500.00	40,500.00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备注
1、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19,335.92	17,108.67	88.48%	正在进行
2、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	4,061.12	3,230.88	79.56%	本次拟结项
3、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9,273.96	6,606.17	71.23%	正在进行
4、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329.00	1,949.28	45.03%	本次拟结项
5、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100.00%	已结项
合计	40,500.00	32,395.00	-	-

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将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写字楼变更为自建写字楼，投资总额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不变，项目的资金缺口将以自有资金解决。

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将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8,820.00万元不再投入该项目并转为替换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自有资金投入和投入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但其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仍作为后续设备购置等。

至此，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节余募集资金为 32,099,600.00 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占这两个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38.26%。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一）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加强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较好的控制了采购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二）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32,099,600.00

元（具体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银行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待转入公司基本户或者一般账户后，公司将办理本次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

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议案十一：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2751号”文《关于核准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10万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17.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03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5,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4日全部到位，并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15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4404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05,000,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19,335.92	17,108.67	88.48%
2、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	4,061.12	3,230.88	79.56%
3、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9,273.96	6,606.17	71.23%
4、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329.00	1,949.28	45.03%
5、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100.00%
合计	40,500.00	32,395.00	-

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将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写字楼变更为自建写字楼，投资总额增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不变，项目的资金缺口将以自有资金解决。

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将智能控制系统及装置生产线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8,820.00万元不再投入该项目并转为替换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自有资金投入和投入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但其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仍作为后续设备购置等。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及影响

（一）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运动型 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计划拟在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兴建，总投资 15,335.92 万元，用地 20.33 亩。本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7 万台运动型可编程控制器、6.5 万台高端伺服系统的生产规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15,335.92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7,108.67万元（包括应付未付金额），现拟将“运动型PLC、高端伺服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期间由原定2019年12月延长至2020年12月。

2、延长建设期间的主要原因

受疫情影响，施工进度受到影响，且整体项目用地较大，手续较为繁琐，项目整体开工前期在办理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最终影响了项目未能按照原先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时间达到使用状态。

因此拟延长项目建设期。

3、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工程施工安排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募投项目进度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二）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9,273.96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606.17万元（包括应付未付金额），现拟将“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间由原定2019年12月延长至2021年12月。

2、延长建设期间的主要原因

受疫情影响，施工单位整体受到影响；且整体项目用地较大，手续较为繁琐，项目整体开工前期在办理相关手续时花费了较多时间；由于项目处在景区周边，受到相关活动影响停工以及无锡市当地管理部门等各类因素停工，使得非正常因素停工较多；项目规模较大，涉及各类分部分项工程较多，不可控因素较多；导致项目未能按照原先计划的时间表如期开工，最终影响了项目未能按照原先可行性研究报告中预计的时间达到使用状态。基于以上客观因素，为保证项目的建设质量，节约建筑成本，将“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状态可使用日期由原定2019年12月延长至2021年12月。

因此拟延长项目建设期。

3、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工程施工安排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募投项目进度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四、风险提示

公司在确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之前已对相关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科学的研究和论证，并综合了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现阶段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及发挥资源整合优势等因素的综合考虑。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出现项目延期、项目实施情况不及预期、项目投产后收益不及预期等问题，从而影响到募投项目的实际经济效益，使项目最终实现的效益与

预计值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

议案十二：关于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市公司数量较多，经验丰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建议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附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常年为多家 A 股上市公司、H 股上市公司、港股上市公司、大型央企、新三板等企业服务，具有 A 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以及 H 股审计资格，同时拥有工程造价甲级、税务师事务所 AAAAA 资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执业资格，业务范围涉及审计、管理咨询、会计税务服务和工程造价等多个领域，是第一批取得证监会专项复核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设有 23 家境内分所及 13 家境外成员所，拥有境内外从业人员 7,000 余人，全国及省部级领军人才 42 人，中国注册会计师 1,400 余人、境外执业资格人员逾 200 人，部分从业人员执业时间在 10 年以上，团队人员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组织协调能力，是国内第一家走出国门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